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4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所持参股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进展
暨交易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上联交所）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出售所持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徽商银行）全部股权，2025年3月31日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投）按挂牌价 10,285.034694 万元摘牌。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除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报审批机构批准后生效的情形以外，《产权交易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一、交易概述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徽商银行）为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 4,030.95 万股，占其总股本的 0.2902%。公司拟通过产权交易所出售所持有的徽商银行全部股权，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徽商银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评估值。

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4 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所持参股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有的徽商银行 4,030.95 万股，以徽商银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评估值为定价参考依据，公司持有徽商银行 4,030.95 万股股权将以 15,627.96 万元公开挂牌转让，具体交易价格将按公开挂牌竞价结果确定。公司将依据公开挂牌结果确定本次交易对方和交易价格，与交易对方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上述事项已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进行了披露，相关公告为《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4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和《中粮生

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所持参股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二、交易进展

2024 年 12 月 27 日，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30.950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0.2902%）项目于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上联交所）首次挂牌，首轮挂牌价为 15,627.96 万元，首轮挂牌期间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2025 年 1 月 24 日（项目编号：G32024SH1000520）。

鉴于在挂牌期间内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根据相关规定，若首次挂牌后无意向方导致流拍，则以每次降价幅度不超过首次挂牌价的 10%逐步调整挂牌价。

2025 年 1 月 27 日，公司向上联交所申请以挂牌价 14,065.164 万元进行第二轮挂牌，挂牌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27 日-2025 年 2 月 14 日（项目编号：G32024SH1000520-2）；

2025 年 2 月 17 日，公司向上联交所申请以挂牌价 12,502.368 万元进行第三轮挂牌，挂牌期间为 2025 年 2 月 18 日-2025 年 3 月 3 日（项目编号：G32024SH1000520-3）；

2025 年 3 月 4 日，公司向上联交所申请以挂牌价 10,939.572 万元进行第四轮挂牌，挂牌期间为 2025 年 3 月 4 日-2025 年 3 月 17 日（项目编号：G32024SH1000520-4）；

2025 年 3 月 17 日，公司向上联交所申请以挂牌价 10,285.034694 万元进行第五轮挂牌，挂牌期间为 2025 年 3 月 18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项目编号：G32024SH1000520-5）；2025 年 3 月 31 日，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投）按当前挂牌价 10,285.034694 万元摘牌。在挂牌期间内，由于仅征集到一个意向受让方，按照产权交易规则，确定皖投为该项交易标的受让方，皖投同意依法受让产权交易标的。

三、受让方基本情况

受让方名称：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交时间：2025 年 3 月 31 日

法定代表人：何昌顺

注册资本：6,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宿松路 365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000705044214B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筹措、管理、经营本省基本建设资金、铁路建设基金、产业基金，产业投资、开发及咨询服务，资本运营。

主要股东：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8,562,536,485.69	398,217,292,779.72
所有者权益总额	182,084,182,391.61	195,337,592,669.53
营业收入	33,986,117,947.10	35,636,948,585.12
净利润	5,264,907,624.54	4,997,802,017.57

皖投是安徽省首家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试点企业，承担保障重要基础设施建设、引领产业升级、服务创新发展战略任务。作为安徽重要的政策性投融资平台，形成以基建保障、产业生态、资本链通为主的业务格局，投资领域涉及铁路、房地产、汽车、文旅新材料、化工、资产管理、供应链金融、基金管理等。本公司与其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四、产权交易合同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1、转让方（甲方）：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乙方）：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转让价款：10,285.034694 万元

3、价款支付：乙方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将转让价款在交易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汇入上联交所指定的银行账户。上联交所在出具产权交易凭证后并经甲方申请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将全部交易价款划转至甲方指定银行账户。

4、股权交割：上联交所出具产权交易凭证后 40 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配合，完成产权持有主体的权利交接，并配合标的企业办理产权交易标的的权证变更登记手续。

5、违约责任：合同生效后，乙方若逾期支付价款，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支付部分价款的 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合计不超过交易价款的 5%，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甲方若逾期不配合乙方完成产权持有主体的权利交接，每逾期一日应按交易价款的 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合计不超过交易价款的 5%，逾期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本合同任何一方若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和承诺，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若违约方的行为对产权交易标的或标的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致使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违约方应承担

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财产保全保单费、鉴定费、违约金、赔偿金及维权产生的交通费等经济损失）。

6、生效条件：除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报审批机构批准后生效的情形以外，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挂牌转让徽商银行股权，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需要，通过清理退出与主业协同不强的参股金融机构，有利于防范金融风险，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和企业高质量发展。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本次《产权交易合同》除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报审批机构批准后生效的情形以外，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公司将及时披露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七、报备文件

1. 《产权受让申请书》
2. 《承诺函》
3. 《产权交易合同》（项目编号：G32024SH1000520-5）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